



省政协副主席、市委书记李正印：消防工作是城市安全底线

本报讯 3月19日,省政协副主席、市委书记李正印主持召开全市城市建设管理工作会。市委副书记、市长王立伟,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李小明,副市长刘晋萍出席会议。市城管局、住建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消防支队等30余单位负责人参加

会议。

在住建局、城管局负责人汇报的基础上,消防支队支队长岳鹏就全市消防队站建设情况进行了专题汇报:受历史欠帐和财力不足的影响,全市消防队站建设布局不合理,主城区缺建2个、汾阳、文

水、交城各缺建1个,方山县尚无

独立消防站。

李正印强调:消防工作是城市安全的底线,不能有丝毫放松,容不得半点马虎。我们必须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本着对全市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抓好事关消防安全

每一个环节。市委市政府将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消防队伍建设和发展,在消防队站建设和经费保障等方面加大投入,逐步夯实消防工作基础,确保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的高速跨越发展。

(崔宏莉)

朱江总工程师深入吕梁“五供”单位进行检查指导



本报讯 为全面做好全国“两会”消防安保工作,确保全市火灾形势的高度稳定。3月4日,省消防总队党委常委、总工程师朱江一行深入吕梁市“五供”单位就做好当前消防安保工作进行督导检查。消防支队支队长岳鹏陪同检查。

督导检查组一行先后深入中石油北京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兴县压气站等“五供”单位进行督导检查。检查组一行详细听取了单位负责人的汇报,实地查看了单位消防安保工作落实情况和各类台账资料,并对配电室、控制室、操作间等重点部位的消防设施运行、防

火措施是否落实以及消防安全疏散通道和出口是否畅通,灭火器材是否齐全,公司消防安全责任制度健全及应急预案是否完善等情况进行了实地查看。

随后,朱江向“五供”单位“两会”安保落实情况提出了针对性的工作意见,并对“五供”单位存在的火灾隐患及时给出了整改意见和方法。

最后,朱江指出,“两会”召开期间,“五供”单位一定要提高思想认识,时刻紧绷安全防线这根弦,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切实做好消防安全工作;辖区消防大队要靠前指导,主动深入单位内部帮扶解决存在的问题和消防安全隐患,督促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加强对职工的消防知识培训和业务指导,努力提高单位抗御火灾的能力,形成层层负责的消防安全制度,确保单位的绝对安全。

(张文兵)

吕梁消防支队被评为2018年度综治工作先进单位

本报讯 近日,吕梁市政府下发《关于对2018年度综治(平安建设)工作考核先进县、先进单位的表扬通报》(吕政法[2019]10号),吕梁消防支队被评为“先进单位”。2018年,吕梁消防支队在市委、市政府、消防总队党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稳定发展”目标,积极作为勇担当,忠诚履职尽责平安,各项工作稳中有进,实中有新,实现了火灾形势和队伍管理“双稳定”,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双满意”。

主动作为,消防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充分发挥作为党委政府参谋助手的作用,不断推动政府、行业部门和社会单位消防安全责任落实。李正印书记、王立伟市长在市委四届第70次常委会议和市长办公会议上多次强调消防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并召开专题会议7次,带队检查26次,部署安监、工商、质检、文物旅游等部门开展联合专项检查10次。组建了15支市级行业联合检查组和200余支基层综合检查组,扎实开展各类专项行动,推动解决了一大批制约消

防救援事业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通过拓展消防宣传“八进”活动覆盖面,开展“全民消防我行动”、119宣传月等系列活动,在中央级媒体刊发新闻6条,公众消防安全意识明显提升。全年共检查单位16635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18624处,临时查封151处,责令“三停”单位139家,罚款381.35万元,拘留78人,推动7家政府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完成整改。同去年火灾起数下降25.27%,直接财产损失下降63.05%,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改善,向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上交了满意答卷。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冲刺之年,是消防救援队伍组建后的起航之年,做好今年的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十分重要,意义重大。2019年,支队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认真落实总队2019年工作要求,扎实工作,锐意进取,竭诚为民,努力推动全市消防救援工作和队伍建设在新起点实现新发展,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稳定。

(杨泽林)

清明节防火注意事项

- 1、祭扫应到指定地点烧纸、焚香、放鞭炮。焚烧完毕,要等余火燃尽方可离去。应避免在树林、草地和草垛附近焚香烧纸、燃放烟花爆竹。最好携带铁锹、水桶等灭火物品,以防疏忽造成突发着火。
- 2、祭扫道路要保持消防通道畅通。
- 3、野外祭扫时,要遵守野外用火管理规定,切忌乱扔烟头。
- 4、大风天气严禁烧纸。
- 5、烧纸前,应清理干净燃烧点周边的枯枝落叶等可燃物,断绝燃烧媒介,烧纸后要使用灭火器具或水彻底熄灭燃烧灰烬。
- 6、不要在小区草坪上、燃气管道旁、高压线下、汽车旁、化粪池边、芦苇草垛及工地、工棚附近焚烧香纸,燃放烟花爆竹,防止因燃气泄漏或引燃沼气而发生爆炸。
- 7、一旦突遇火灾,及时拨打119或110。逃生时,不要盲目跟从人流,乱冲乱撞,要判明火势,火苗燃烧方向,逆风逃生。被大火包围在半山腰时,应当使用湿毛巾遮住口鼻,快速向山下跑,切忌往山上跑,躲避不及时,应选在附近没有可燃物的平地卧地避烟,不可选择低洼地或坑、洞等容易沉积烟尘的地方。



3·15消防产品打假进行时

吕梁消防借力“3·15”开展消防宣传活动

本报讯 “3.15”消费者权益日到来之际,为进一步提高群众辨别伪劣消防产品能力,加大打击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宣传力度。3月15日上午,吕梁消防支队在世纪广场组织开展了“3.15”消防宣传活动。

此次活动通过展示真伪消防产品、现场咨询、消防宣传展板、广场LED屏显、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消防产品真伪鉴别方法,介绍消防产品使用方法、维护方法,以直观的方式让



群众了解识别消防产品的真伪优劣的方法和知识,提高人民群众关注消防产品质量,抵制假冒伪劣及不合格消防产品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同时,吕梁支队消防业务骨干在活动现场为群众讲解,现场演示帮助群众辨别消防产品的真伪,提高群众的消防产品质量意识。

此次活动,吸引了众多市民的关注,在认真看完展板宣传内容后,意犹未尽,向讲解员提出了许多的问题,就常见灭火器真假识别、在哪里能买到真的消防产品等问题消防展台讲解员不厌其烦反复讲解,为了更好的突出宣传效果,支队活动人员向广大市民发放了精心准备的宣传资料。

通过开展宣传教育咨询活动和消防产品专项整治等活动,进一步提高了社会单位和广大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和消防安全维权意识,净化了消防产品市场,为继续做好消防产品专项整治活动奠定了坚实基础。

(曹晋)

吕梁市多部门联合开展消防产品专项检查

本报讯 3.15来临之际,吕梁消防支队联合柳林、离石等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深入辖区人员密集场所开展消防产品销售使用环节专项检查。

消防产品联合检查组先后深入嘉城中学、明美舒心阁酒店、凌志集团燎原商贸大厦、离石区利群、若安消防器材等场所。检查组严格按照《消防产品现场检查判定规则》,采取随机抽检方式,利用消防产品跟踪管理系统对以上场所使用销售的消防灭火器及应急灯、安全疏散指示牌、防烟防毒面具等产品质量和维保情

况进行检查,仔细查看了被检单位消防产品质量是否符合国家标准、供货证明、检验报告、市场准入资质是否齐全,是否使用或销售国家过期或明令淘汰产品。

通过此次专项检查,增强了被检消防产品使用单位对产品伪劣检查辨别能力,为辖区消防产品安全创造了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下一步,吕梁支队将继续联合多部门开展消防产品市场监督管理工作,坚决抵制伪劣消防产品,打击消防产品领域违法行为,确保从销售使用消防产品环节防控消防安全风险。

(张磊)

离石区多部门联合开展“3·15”消防产品专项检查

本报讯 3月11日、12日,离石消防大队联合区工商、质监部门组成联合执法检查组,深入辖区消防产品经销单位、使用单位等场所开展消防产品专项检查活动,提前揭开“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主题活动序幕,严厉打击消防产品销售和使用过程中违法、犯罪行为,着力提升社会单位和广大群众识别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能力。

领导重视,成立多部门联合检查组。区工商、公安、质检、消

防等部门领导高度重视,抽调8名业务骨干成立2个联合检查组,对全区消防产品商铺和随机抽取的一般单位开展了消防产品专项检查。同时,邀请新闻媒体记者随行检查,跟踪曝光消防产品违法行为,通报伪劣消防产品使用单位。

明确重点,联合执法采取“零容忍”。联合执法组分别对被检单位的生产合法性、生产设备、检测设备以及产品的质量、市场准入条件等方面进行了检

查,并现场对防火门等产品破拆后与检验报告进行比对核对一致性。同时,执法人员还向社会单位发放有关消防产品质量的宣传资料,传授如何正确辨别、购买消防产品。3月11日、12日共检查消防产品80余件,发现过期及伪劣产品45余件(其中灭火器15具、消防应急照明灯10个、消防水枪6支、消防水带10条、室内消防栓4个)。并对这些伪劣产品当场进行了销毁,拉开了打击假冒伪劣消防产品活动的

序幕,社会反响十分强烈。

宣传跟进,营造“打假”浓厚氛围。专项整治过程中,检查人员通过现场咨询和演示,消防安全提示、发放消防产品宣传材料等方式,向社会单位和广大群众宣传普及消防产品真伪的鉴别方法和使用伪劣消防产品危害,现场解答群众消防产品相关问题百余条,发放消防产品宣传资料1500余份。同时,宣传火灾隐患举报电话“96119”热线和消费者投诉举报中心“12315”热线,引导群众及时举报发现出售、使用伪劣消防产品的行为,营造了良好的消防产品“打假”风暴。

(李上京)

方山县开展“3·15”消防产品专题宣传活动

本报讯 为严厉打击假冒伪劣消防产品,消除消防产品质量安全隐患,大力宣传造势,营造社会关注、全民参与的消防产品打假维权氛围。3月15日上午,方山大队在国旗广场举行了“3·15”消防产品专题宣传活动,提醒广大群众购买使用合格消防产品的必要性。

宣传活动中,大队宣传人员为群众详细讲解了如

何辨别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方法和灭火器、消防应急照明灯等常用消防产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现场检查方法,发动广大群众对制假、售假、用假违法行为开展社会监督,形成人人关注消防安全,人人参与消防产品打假行动的良好态势。并公布了“96119”火灾隐患举报电话,鼓励群众,若发现贩卖、使用假冒伪劣消防产品行为,积极进行举

报投诉,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开展消防产品打假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宣传人员还向群众发放了消防宣传资料500余份,受益人达300余人。

下一步,大队将继续通过微信、微博、电视、手机短信等各类宣传平台积极开展常识宣传,进一步提升全社会对消防产品质量的关注程度和识假、打假意识。

(高伟莹)

石楼消防举行假冒伪劣消防产品销毁活动

本报讯 3月12日,石楼大队以“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为契机,举行假冒伪劣消防产品销毁仪式。

活动现场,大队监督员先发放《消防产品真假辨别手册》并现场讲解如何辨别

假冒伪劣消防产品,对现场人员提出的各类问题也一并进行解答。随后大队人员采取砍砸、切割等方式对消防水枪、消防水带、干粉灭火器以及应急照明灯等一批假冒伪劣消防产品进行了彻底销毁,防止假冒伪劣消防产品再次流入市场,危害社会。

下一步,消防大队将联合市场监管部门继续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消防产品质量专项整

治工作,从严从重查处生产、销售、使用假冒伪劣消防产品行为,继续加大消防产品监督执法力度,严格按照“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的原则,严厉查处制售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违法行为,不断净化消防产品市场环境,确保全县消防安全。

(李宁)

临县开展“3·15”消防产品质量专项检查

本报讯 3月15日,临县大队紧紧抓住“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障日这一有利时机,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315”消防产品质量专项检查。

检查组人员先后到利峰消防器材销售店、一生所爱酒店进行检查,重点对消防器材销售店售卖的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灭火器、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防火涂料等消防产品质量情况进行了查看,同时就如何辨别假冒伪劣消防产品向各单位负责人进行细心地讲解。在一生所爱酒店检查中,教导员薛文博发现酒店摆放的逃生面具已过

期,当场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监督人员依法下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门店负责人立即更换损坏和不合格消防产品。在检查过程中向群众讲解了消防产品身份证明标识、水带、水枪等消防产品判定标准,如何通过微信对消防产品流向的查询及维护常识的相关知识,“96119”举报身边的不合格消防产品,提高了群众识别真伪消防产品的能力。

据统计,此次销毁的产品有4公斤灭火器30具,8公斤灭火器6具,二氧化碳灭火器4具,安全出口标志3个。

(侯凯梅)